

1994



1

签订地点: _____

甲方：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东胜区分局

乙方：内蒙古维地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本合同甲乙双方就东胜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（2022—2025年）进行专项技术服务，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。双方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。

第一条 技术服务内容如下：

1. 技术服务依据：《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（试行）》（自然资源规〔2020〕5号）、《内蒙古自治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文件。

2. 技术服务内容：编制《东胜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（2022—2025年）》；

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：

1. 技术服务地点：鄂尔多斯市东胜区；

2. 技术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向乙方提供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所需的全部资料后 30 日历天内，乙方需完成《东胜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（2022—2025年）》送审稿，具体专家论证审查时间由主管部门确定。受行政审批政策变化影响，可根据相关要求适当调整技术服务期限，具体时限按审批部门要求时间节点提交。

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，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：

1. 指定履行本合同的项目联系人，并书面通知乙方。
2. 按照调研资料清单，配合提供调研资料。
3.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。

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：

1.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¥480000.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）；
2.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：一次性支付乙方；
3.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：

编制完成的《东胜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（2022—2025 年）》送审稿通过专家论证后 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需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技术服务费，即¥480000.00 元整（大写：人民币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）。（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格税票）

每一阶段成果的提交须以甲方已支付上一阶段成果费用为条件，如上期费用支付不及时或支付不全，乙方有权暂停下一阶段工作或拒绝提交下一阶段设计成果，由此造成的技术服务工作进度延误及损失，乙方不负违约责任。

第五条 乙方应提供的技术成果

- 1、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：提交《东胜区土地征收成片

开发方案（2022—2025 年）》。

2、成果套数：纸质成果 4 套，电子成果 1 套。

第六条 双方确定

1.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，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，归甲方所有。

2.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，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，归甲、乙双方所有。

3. 经甲方同意，乙方可以将本项目工作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人。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，乙方就合同内容和分包内容向甲方负责，分包供应商就乙方分工内容承担责任，分包供应商需按照甲方和乙方成果质量要求完成分包成果工作。如出现质量问题，经甲、乙双方确认，按照分包合同条款执行。

第七条 双方确定，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：

1.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，应当双方协商解决

2.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，应当双方协商解决

第八条 联系人确定：

双方确定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，甲方指定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，乙方指定主体单位李泊材为乙方项目联系人。

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，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。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第九条 合同失效情形:

双方确定,出现下列情形,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,可以解除本合同:

1. 发生不可抗力;
2. 无。

第十条 争议处理方式:

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,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协商、调解不成的,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:

1. 提交鄂尔多斯市仲裁委员会仲裁;
2.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一条 合同数量

本合同一式肆份,甲方贰份,乙方联合体各贰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方式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	单位名称	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东胜区分局			单位公章 或 合同专用章 年 月 日
	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	 (签字或盖章)			
	项目联系人				
	住所 (通信地址)				
	电 话		传真		
	开户银行				
	账 号				
承担方	单位名称	内蒙古维地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		单位公章 或 合同专用章 年 月 日
	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	 (签字或盖章)			
	项目联系人	李泊材			
	住所 (通信地址)	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信息大厦C座1楼 维地标规划设计院			
	电 话	15548589649	传真		
	开户银行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分行营业部			
	账 号	632349411			